

上海市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是上海市人民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机关事务管理法规政策和规章制度，拟订本市机关事务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本市机关后勤体制改革；负责市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服务。
2. 按照规定承担市级机关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督管理市国资委委托的经营性国有资产；承担市领导受赠公务礼品的管理工作。
3. 制定本市机关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市级机关和区县四套班子等机关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情况；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的规划、建设、调配和权属管理；审核市级机关和区县四套班子等机关办公用房建设规模以及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和专项维修计划。
4. 负责本市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除外）编制和新增管理，负责市级机关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除外）的配备、更新，以及区县四套班子公务用车的更新管理。
5. 指导、协调、推进本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本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工作规划、规章制度，按照规定组织实施；负责市级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对本市公共机构节能技改项目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行节能评估和审查。
6. 负责对本市机关后勤服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确定市级机关各部门引进后勤服务社会化准入机制和相关服务标准，组织实施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
7. 负责本市公务员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补贴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相关政策、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本市省部级以上领导干部住房的规划、管理、调配和服务保障工作。
8. 按照规定会同市公安局对本市机关办公场所内部安全技术防范实施业务指导；承担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机关集中办公场所的内部安全保卫管理工作；负责由其管理的市级机关后勤单位以及本市机关所属企事业单位生产安全、消防、道路交通等安全运行保障工作的监督和指导。
9. 负责本市有关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保障工作；负责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基建经费的管理；承办部分市级机关日常行政经费的会计核算工作。
10. 按照市级机关资产配置规定和标准，对纳入预算的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物业管理等项目提出审核意见。
11. 负责市级机关部分集中办公场所计算机网络系统和涉密信息工程的建设和维护保障管理。
12. 负责市级领导机关人防设施的规划编制、基本建设、维修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
13. 负责对市政府采购中心的日常管理，并依法监督促其规范实施政府采购活动。
14. 管理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及其所属单位工作。
15.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部以及下属8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事业单位8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本部
2. 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人防工程管理中心（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老干部活动室）
3. 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名誉主席宋庆龄陵园管理处
5. 上海孙中山故居纪念馆
6. 上海宋庆龄故居纪念馆
7. 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
8. 上海市市级机关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上海市机关事务行政服务中心）
9. 上海市市级机关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收入预算46,6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2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80万元；事业收入39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52万元。

支出预算46,6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6,2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8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6,20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28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政策性因素增加退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30,38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市级机关公务车新增及更新购置经费、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专项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科目9,048万元，主要用于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上海孙中山故居纪念馆等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文物管理经费等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063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91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等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79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62,038,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177,366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62,038,262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010,962
2、政府性基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55,71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	9,268,398
二、事业收入	3,944,200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085,775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515,750		
收入总计	466,498,212	支出总计	466,498,21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177,366	303,807,978			369,388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177,366	303,807,978			369,388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8,911,353	168,899,353			12,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693,231	87,693,23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6,824,409	46,467,021			357,38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48,373	748,37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010,962	90,481,775	3,528,187		1,000
207	02		文物	94,010,962	90,481,775	3,528,187		1,00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94,010,962	90,481,775	3,528,187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55,711	40,625,882	244,739		85,09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55,711	40,625,882	244,739		85,09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13,668	12,913,6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09,943	5,809,943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72,610	14,449,390	166,493		56,72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6,290	7,229,681	78,246		28,36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200	22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8,398	9,135,136	97,808		35,45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44,398	9,111,136	97,808		35,45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6,152	3,106,1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32,246	5,998,984	97,808		35,45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85,775	17,987,491	73,466		24,81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85,775	17,987,491	73,466		24,81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733,255	10,634,971	73,466		24,81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52,520	7,352,520			
合计				466,498,212	462,038,262	3,944,200		515,750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177,366	214,452,544	89,724,822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177,366	214,452,544	89,724,82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8,911,353	167,658,135	1,253,218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693,231		87,693,231
201	03	50	事业运行	46,824,409	46,794,409	30,0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48,373		748,37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4,010,962	55,993,008	38,017,954
207	02		文物	94,010,962	55,993,008	38,017,954
207	02	04	文物保护	94,010,962	55,993,008	38,017,9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55,711	40,885,711	7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955,711	40,885,711	7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913,668	12,913,6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09,943	5,809,943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72,610	14,672,61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36,290	7,336,29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200	153,200	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8,398	9,238,398	3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44,398	9,238,398	6,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6,152	3,106,1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32,246	6,132,246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85,775	18,085,7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85,775	18,085,7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733,255	10,733,25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52,520	7,352,520	
合计				466,498,212	338,655,436	127,842,776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62,038,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807,978	303,807,978		
二、政府性基金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0,481,775	90,481,77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625,882	40,625,882		
		四、卫生健康支出	9,135,136	9,135,136		
		五、住房保障支出	17,987,491	17,987,491		
收入总计	462,038,262	支出总计	462,038,262	462,038,262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303,807,978	214,083,156	89,724,822
201	03		303,807,978	214,083,156	89,724,822
201	03	01	168,899,353	167,646,135	1,253,218
201	03	02	87,693,231		87,693,231
201	03	50	46,467,021	46,437,021	30,000
201	03	99	748,373		748,373
207			90,481,775	54,520,886	35,960,889
207	02		90,481,775	54,520,886	35,960,889
207	02	04	90,481,775	54,520,886	35,960,889
208			40,625,882	40,555,882	70,000
208	05		40,625,882	40,555,882	70,000
208	05	01	12,913,668	12,913,668	
208	05	02	5,809,943	5,809,94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49,390	14,449,39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29,681	7,229,68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200	153,200	7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35,136	9,105,136	3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1,136	9,105,136	6,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106,152	3,106,1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998,984	5,998,984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		6,000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87,491	17,987,49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87,491	17,987,49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34,971	10,634,971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352,520	7,352,520	
合计				462,038,262	336,252,551	125,785,711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938,899	146,938,899	
301	01	基本工资	18,811,211	18,811,211	
301	02	津贴补贴	37,010,681	37,010,681	
301	03	奖金	642,779	642,779	
301	07	绩效工资	47,545,148	47,545,14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49,390	14,449,39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7,229,681	7,229,68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27,322	8,027,32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77,814	1,077,81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0,822	680,8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634,971	10,634,97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9,080	829,08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250,950		170,250,950
302	01	办公费	5,211,200		5,211,200
302	02	印刷费	515,000		515,000
302	03	咨询费	50,000		50,000
302	04	手续费	14,500		14,500
302	05	水费	145,000		145,000
302	06	电费	599,600		599,600
302	07	邮电费	1,776,700		1,776,7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33,428,896		133,428,896
302	11	差旅费	999,000		999,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193,000		1,193,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27,689		4,027,689
302	14	租赁费	6,428,714		6,428,714
302	15	会议费	85,000		85,000
302	16	培训费	699,500		699,5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10,000		31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6	劳务费	447,200		447,2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243,000		1,243,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107,818		2,107,818
302	29	福利费	3,559,680		3,559,6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11,000		3,01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72,153		1,572,15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6,300		2,826,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21,191	17,021,191	
303	01	离休费	1,018,998	1,018,998	
303	02	退休费	16,002,193	16,002,193	
310		资本性支出	2,041,511		2,041,511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849,394		1,849,394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192,117		192,117
合计			336,252,551	163,960,090	172,292,461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单位：万元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451.40	119.30	31.00	3,301.10	3,000.00	301.10	1,747.66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451.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19.3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301.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增加一辆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00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301.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成立单位增加一辆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31.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门）下属1家机关和2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747.66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7,009.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26.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83.2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00.43万元。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62.69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67.00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9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6个，涉及预算资金10,712.8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共有车辆127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126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71辆、机要通信用车231辆、应急保障用车85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67辆、其他用车387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12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1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2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8辆、机要通信用车30辆、应急保障用车2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0辆、其他用车16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政府采购业务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本市集中采购目录和相关要求，接受市级预算单位委托，负责本市市级政府采购集中采购工作的组织实施，完成年度集中采购计划而设立本项目。

二、立项依据

采购中心作为市级集中采购机构，需要为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和供应商代表提供良好的开评标服务，更好地开展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活动，保障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项目顺利实施。为此，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六条的规定，集中采购目录内的项目由集中采购机构支付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报销交通住宿等费用。同时，根据开评标工作环境需要，提供开评标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的能耗；结合开评标室资产使用实际情况，更新开评标设备；为向评审后可能发生的质疑投诉提供法律支撑，向律师事务所咨询法律事务。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是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其中：专家评审劳务费和交通及住宿费由采购业务科室提出支付申请，综合业务科（项目监管科）汇总执行；评审专家餐费由办公室根据业务科室评审专家就餐登记情况具体执行；法律顾问费项目由综合业务科（项目监管科）具体负责；能耗费和开评标设备更新由办公室具体负责。

四、实施方案

专家评审劳务报酬开支标准依据财政通知精神及《采购中心评审专家劳务报酬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费用由中心业务科室根据项目评审情况和标准提出支付申请，综合业务科（项目监管科）汇总后报办公室复核，根据采购中心经济业务内控管理办法，由分管领导对费用支付申请进行审批后支付。评审专家餐费由办公室根据评审专家就餐统计情况定期支付。法律顾问费严格根据中心经济业务内控要求实施采购、签订合同。能耗费由办公室根据小区物业提供的电力公司用电收据，结合中心每月电表统计数，据实核实后按季支付。开评标设备由办公室根据资产管理要求实施更新，负责资产验收和调配使用。

五、实施周期

此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至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安排预算332万元，其中：专家评审劳务费180万元，专家交通费及住宿费4万元，政府采购业务餐饮费10万元，法律顾问费15万元，公用设施设备运行能耗95万元，开评标设备更新2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国资中心业务数据应用系统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要求、国管局对于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信息化管理要求，实现办公用房权属管理、配置管理、使用管理、维修管理、处置利用管理、监督管理等信息化管理目标，按期上报上海市市级机关办公用房数据至国管局。

二、立项依据

依据《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上海市机关运行保障条例》《上海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根据上海市市级机关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上海市机关事务行政服务中心）工作职能，需要建立涵盖业务工作必须的资产数据应用系统，并在此基础上建立能够进行全方位数据分析处理，及时准确进行业务处理，增强资产管理中事务工作的科学规范和效能。

三、实施主体

事务三科作为国资中心数据应用系统（运维）项目主办科室，主要负责项目采购、在实施过程中对项目严格把关、做好项目验收工作，确保该项目符合业务实际需求。办公室财务负责项目预算具体实施工作，根据合同时间节点，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审核和执行预算支出。

四、实施方案

根据国资中心内控制度、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实施项目采购。

项目实施前期，由中心预算评审小组对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评审，形成预算评审报告后报局预算评审小组。经局预算评审小组评审通过后，报经信委审核并确定最终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实施期间，由事务三科牵头，负责供应商的确定、签订合同、项目具体实施、绩效跟踪、项目验收等工作。根据合同，按期提出支付申请。由办公室财务、中心分管领导对支付申请进行审核，经中心领导审批后由办公室财务负责相关费用的支付。

项目实施后期，事务三科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经中心领导审核后，由办公室负责汇总并报财政局。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安排预算253,373元，其中：应用软件维护费用173,373元，安全服务费用80,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宋陵园业务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维护园区秩序和安全，保障良好绿化环境及公共场所正常运行，做好文物保护工作，进行安保犬防巡查，养护园内重要名贵树木，日常维修维保纪念馆等公共场所，维护保养、研究管理园区文物。做好爱国主义、科普教育宣传，发挥好爱国主义、科普基地社会功能。

二、立项依据

《博物馆条例》（国务院令第659号）；《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JGJ 66-91）；《博物馆管理办法》（文化部部令第35号）；《博物馆、美术馆服务规范》（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 866-2014）等。

三、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宋庆龄陵园管理处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1. 做好园区绿化专业化养护，打造优美园区环境；2. 维护园区秩序和安全，保障园区工作运行正常有序；3. 做好文物保护、研究交流，不断提升文物保护、研究、管理工作水平；4. 发挥好爱国主义、科普教育基地作用，做好爱国主义、科普宣传教育工作。

五、实施周期

该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至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2024年预算为1195.6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市级机关公务用车新增及更新购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由市机管局车管处具体负责对本市131家市级党政机关及局级参公单位进行公务用车的实物保障工作，实现全市市级机关公务用车配备经费的规范管理。

二、立项依据

《关于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4〕40号）、《市机管局 市财政局关于本市市级机关一般公务用车统一实行实物保障方式的通知》（沪机管〔2016〕4号）、《市机管局 市财政局关于将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纳入一般公务用车实物保障范围的通知》（沪机管〔2016〕76号）、《上海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沪委办发〔2019〕92号）

三、实施主体

市机管局车辆管理处。

四、实施方案

根据由我局统一进行实物保障的本市131家市级党政机关及所属局级参公单位进行公务用车配备现状及其需求，拟制购车计划，经审批同意后实施公务用车电子集市采购或政府集中采购。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至12月，一般按时间进度推进执行。

六、年度预算安排

公务用车年度购车预算合计为30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孙中山宋庆龄业务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项目主要安排在十四五期间，承担全委孙中山宋庆龄业务工作组织协调和委级层面学术活动和孙宋图书报刊资料建设等日常工作，以及提升委机关运行能力所需经费。由委办公室与业务处（研究室）按职责分工分别承担相应三级项目申报和管理工作的。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十四五”规划》《上海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物管理委员会2024年工作要点》。

三、实施主体

市孙中山宋庆龄文管委各部门按职责分工实施。

四、实施方案

1. “宋庆龄与民族复兴”由委办公室会同业务处（研究室）负责，用于开展文物文献史料收集、整理、研究和保护利用事业。
2. “学术研究经费”由业务处（研究室）负责，用于组织学术活动、购买学术研究用途的书籍刊物。
3. “孙宋文博能力建设”由委办公室、业务处（研究室）负责，用于官网日常运维；提升委机关法律事务等运行能力等。
4. “对外展示宣传”由业务处（研究室）负责，用于开展以孙中山宋庆龄伟人精神、事迹为主题的巡展、巡演、巡讲、巡播、巡赛活动（简称五巡），参展长三角文博会等。

五、实施周期

2024年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预算338.90万元，按工作计划分步骤实施。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宋故居业务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对易损物品做好预防性保护，延缓文物老化。加强对不可移动文物及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力度，继续开展馆藏文物的考证研究工作。收集宋庆龄相关文献、资料，深入开展宋庆龄相关研究，弘扬宋庆龄的爱国主义、国际主义精神。开展丰富的主题教育活动，以“五巡”工作为抓手，拓展故居社会服务半径，用好本馆红色资源，讲好新时代的伟人故事。做好文物与游客的安全工作，保持零事故率，确保故居安全可控。

二、立项依据

上海宋庆龄故居是全国文物保护单位，国家二级博物馆，风险防范一级单位。根据《文物保护法》《博物馆条例》《博物馆评价暂行标准》《旅游景区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上海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综合评估指标》，开展日常文物保护、宣传和研究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宋庆龄故居纪念馆。

四、实施方案

保卫部负责馆内文物及人员安全保卫、古树名木及庭院绿化管理。

文保部负责文物保护、管理、考证研究及馆藏系列书籍编制工作。

研究室负责收集相关文献、资料，开展相关研究，组织学术交流及馆刊编印工作。

宣教部负责主题教育活动及新媒体传播工作。

五、实施周期

此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至12月。按相关工作计划有序实施。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安排预算571.2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上海孙中山故居业务工作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 1、根据社会发展的方向和趋势，事务类后勤保障类等工作逐步采取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方式，实现后勤管理科学化规范化。
- 2、2024年拟通过“纪念第一次国共合作正式确立100周年”主题展览展现孙中山与中国共产党人为谋求民族独立、社会进步、人民幸福的合作史、共同斗争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功能。结合上海中山故居所承载的独特历史意义，与相关单位合作，再现“国共合作的酝酿地”光辉历史，并联合国内其他孙宋纪念地，进行故居实景版的驻演及线上线下巡演。
- 3、以“五巡”品牌活动为抓手，利用展览、讲座、主题比赛及各类符合当下人们喜爱的，可接受的活动形式，讲好新时代的“孙宋故事”，传承和弘扬孙中山宋庆龄伟人精神，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4、进一步开发“天下为公”系列文创产品。

二、立项依据

- 1、根据2004年12月1日施行的《企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设立安全保卫机构，配备安全保卫队伍，加强单位内部安全保卫工作管理。
- 2、社会化服务是事业单位后勤社会化改革的目标，就是要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后勤管理体制，实现后勤管理科学化规范化。
- 3、《文物保护法》、《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博物馆条例》、《博物馆藏品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 4、上海孙中山故居纪念馆《“十四五”发展规划》。

三、实施主体

上海孙中山故居纪念馆。

四、实施方案

此项目为开展本单位正常工作所必须的常规项目，计划于2024年1月启动，2024年12月结束。

五、实施周期

此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至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安排预算535.30万元，其中：文物保护经费324.68万元，研究、宣传经费91.55万元，运维费44.07万元，文化创意经费75.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